（未定稿版 请勿翻印）

连接

“能集诸业的一切烦恼悉皆以坏聚见为根源”这一金刚句，如何跟后面连接呢？关键要看到，既然是烦恼作为根本因，它能集一切有漏业而感召苦蕴，而一切烦恼都以坏聚见为根源，那现在问题的焦点就在于能不能断除坏聚见。如果坏聚见能被断除，那根源既断，从中出生的一切烦恼就断了；烦恼一断，集业的来源就断了；业一断，苦蕴就断了，这就证明有灭谛。因此，现在关键要看坏聚见能不能断？由此引入下一段的抉择。

（2）以理成立灭谛

**而观察我执之境的我或者补特伽罗时，如同于花绳计蛇般，唯是依施设处——五蕴的积聚和相续假立，并由迷乱计为有而已。在获得此定解后，以证无我慧从根断除坏聚见，从而现前彻底止息有漏因果的寂灭。由正理成立此灭谛。**

这里分三段证成：

1）“我”唯是假立；

2）对此取得定解后，以无我慧能根除坏聚见；

3）有寂灭有漏因果的灭。

1）“我”唯是假立

首先，对于我执之境的“我”或者补特伽罗进行观察。能否去除我见，关键要看境上有没有“我”。如果有“我”，那无法去除；而没有“我”的缘故，一旦见知到就会歇下我见。就像观察绳上有没有蛇，如果有蛇，那无法去除蛇见；而绳上无蛇，一旦见到就会去掉蛇执。因此，现在关键要观察，我执之境的“我”到底有没有？为此应该看到只是假立。

用譬喻来说。绳上没有蛇，但由于夜幕初降时天色昏暗，前面隐隐约约有一个长条的形状，就以为那是蛇。这显然是自心假立的，不是在绳上真实成立有一条有情的蛇。同样，在施设“我”的地方——五蕴的相续和积聚上，根本没有常、一的“我”。直接去透视它时，从现相的层面也可以看到，它只是多分的法，而且刹那灭，上面哪里有不变、独一的“我”呢？因此，在境的蕴上没有“我”。但由于当时的心没看清真相，以错乱因缘把它执为常、一的“我”。可见，“我”只是心假立的，由于不清楚，一直妄计这个“我”是有的。到此就明白，“我”的体性唯是假立而无实法。

2）对此取得定解后，以无我慧能根除坏聚见

先要明确，无我的定解能够生起，而且最终能以正量智慧去除妄见。譬如误认前方的花绳是蛇，心里怀疑：这是不是蛇呢？用手去触感觉不是蛇，但还不太确定。直到灯光亮起，到近前清楚地看到只是根花色绳子，看起来像蛇，实际没有蛇，这时怀疑就落下了，心里踏实了，认定没有蛇。

同样，在观察我执之境的“我”时，最开始会怀疑，处在犹豫不定的状况，一直在蕴上找：有“我”还是没有“我”？倾向于承认没有“我”。比如以六界或七相车喻等做观察。地界所属的皮、肉、骨、内脏等都不是我，水界所摄的唾液、血液、尿液等都不是我，火界所摄的各种热量都不是我，风界所摄的动转都不是我，空界更不是我，识界刹那灭的妄识也不是我等等。这样去五蕴上看，各分都不是“我”，合起来也不是“我”。诸如此类就能逐渐倾向认为没有“我”，但心里的疑根还没脱掉。直到某时非常清晰地见到没有“我”，心里就会肯定，那时会取得定解。

3）有寂灭有漏因果的灭

从前认为这里一定有个“我”，这状况就像近视眼，错认无常、多体的蕴是常、一的“我”，这是很冤枉的。现在已经看清楚，确认了没有“我”，之后通过修习会出现现证无我的智慧，这时决定能从根断除坏聚见。

光已经照到绳上，看到没蛇，那当然脱掉了蛇见，之后由蛇见引起的一系列心里的恐慌，以及逃避或对抗等的行动就都会歇下。同样，一旦见到蕴上没有“我”，除掉了我见，由执“我”而引起的烦恼，以及由烦恼驱使造作的有漏业就都会歇下，再也没有为“我”的动力。动力的源止息了，由这种妄动引起的后有之果也就没有了，因此，决定能得到彻底息灭有漏因果的寂灭。以上以正理成立了有灭谛。

（二）别说分二：

1、总显解脱差别；

2、别说其义。

1、总显解脱差别

**此解脱亦有二类，即不圆满的暂住寂灭一边的声缘圣果——小乘涅槃，以及圆满的二无我慧修至究竟而不住有寂的涅槃——大乘道所得无上果佛地，也由正理之道可见。**

所谓“解脱”，就是因上从烦恼中脱离，果上从结蕴相续中脱离。“解脱”和“系缚”是一对，了解了系缚的粗细状况，就知道解脱有不圆满和圆满两种。也就是先要从流转门认识系缚，然后会从还灭门知道解脱。

流转门即生灭门。法界本来不二，由于一念妄动，想要明知自己，结果就出了无明，变出了能所二取，从此一路生灭下去，这种生灭没法截断，叫做“系缚”。在细的状况中有法我执著，由此起所知障，遮蔽了本来的一切种智，遍智光明有而不现，这是第一种细的系缚。之后继续由细流落到粗，执取多体、无常的蕴为常、一的“我”，这以后就有了人我执，由此起惑造业出现有漏相续，这种结蕴相续的状况叫做“系缚”。也就是五取蕴相续不断，从中出现无数轮回中的生死，这就是《有漏皆苦》里谈到的苦性。现在要从错乱的流转中返回，直到解开系缚，这就叫“解脱”。

系缚与缠缚、结等同义。还原的状况有粗有细，有不圆满有圆满。大分为二：一、声闻缘觉所证的圣果——小乘涅槃；二、大乘菩萨所得的圣果——无住大涅槃。这又要看到，因上的结缚有细有粗。小乘圣者证了人我空，不见蕴上有“我”，粗蕴的相也消失，这样就返回了一步，然而证的不彻底。果上能退掉由人我执起烦恼所成的轮回结蕴相续，却无法得一切种智解脱，还处在变易生死中，这就是不圆满的解脱。

再者，它的相状是暂时住在寂灭一边。修小乘道能见到粗分的积聚和相续都是假的，实际没有，到了深处只见微尘和刹那，然而没证法我空，就以为胜义中有微尘和刹那。既然轮回以微尘和刹那为体性，是实法，当然就有与之相对的息灭这种实法而获得的涅槃。这样的话，轮涅是相对的，因此说他只是暂时住在寂灭一边，不究竟。也就是，本来没有微尘和刹那，都是妄相，正在现妄相的当处就是实相。本来没有轮回，当然也没有与之相对的实际的涅槃。轮涅属于二边，而本来是没有边的，小乘见地却是有涅槃边，与轮回相对，这就著在了实法上，因此它是暂时、不究竟的。《法华经》对此称为“化城”，有必要入大乘道进一步上进，因此称为“不圆满的小乘涅槃”。

大乘道圆满，证的空性彻底，证到了人法二无我。一切法可以归摄为人、法两种。自从出了无明，变出妄相，本来没有法，却执为一个个有自性的法，似乎在现的当处有自体存在，实际只是假相。大乘道经由抉择，通达了二无我并生起观慧，由此能息灭人法二我执，证到不住有寂的涅槃，或者称为“无住大涅槃”。

“有寂”是两边。如果承许诸有的现相实有，那就有除灭诸有现相的寂灭；然而有本来不存在，所以寂也就不存在。譬如有空花才有空花的灭，没有空花哪有空花的灭？所谓“生死涅槃等空花”。为了简别小乘住涅槃边的果，就称为“无住大涅槃”，实际没有涅槃边可得。也就是，在这状况里是如如法界，没有生死相，也没有涅槃相。这里没有任何边可得，称为“大乘道所得无上果佛地”。

这种返回就彻底了，回到了发生妄动之前的本来坚固地。也就是自性佛、一真法界、如来藏、真如等，可以用各种名称来说它。这就是入梦前、出现能所妄相前的情形。这以后都是以一念无明为根源出现的，都是因缘变现的有为法，因此呈现为世间之流、蕴的相续。细分上，以无明习气地出现了无漏业，出现变易生死，整个生灭之流从细相而言就是这个状况。现在在小乘断烦恼障之上，进一步断掉了所知障，彻底消除最细的能所二现，返回了法界。这就是本有的家乡，这里无生无灭。所以，这样最极清净的涅槃，就是返回了本无生灭的涅槃，它没有边，称为“无住涅槃”，这是圆满的状况。

2、别说其义分二：

（1）显示小乘涅**槃**为真实解脱；

（2）显示大乘涅**槃**为殊胜解脱。

初中又分二：

1）正说；

2）证成解脱不退。

1）正说

**其中，非断证圆满而低劣的声缘涅槃，也以根除烦恼障故，犹如火烧毁种子而不复再生般，彻底退去轮回，故为真实解脱。**

在两种解脱中，首先要认证声缘涅槃是真实解脱。虽然断证不圆满，没断尽两种障碍，没证得圆满佛果，与大乘相比处于下位，但由于已经现见人无我，而且修道究竟，所以彻底灭掉了坏聚见，这样就根除了由此产生的所有烦恼。由于断尽烦恼的缘故，就不再出现以烦恼造业而现起的有漏蕴。就像火烧毁了种子不会再生那样，彻底退掉了轮回，因此是真实解脱。

2）证成解脱不退

**如若认为：类似于从凡夫的相续中产生正道，从串习正道究竟的相续中也产生诸过失。**

对方的想法是：就像病了很久会好，好了若干时又会病一样，从长久串习过失的相续里能产生正道，同样，串习正道到究竟时也会产生诸过失。

这里要看到缘起的倾向。从颠倒中会产生正道，去掉由我见引起的惑业苦。相反，已经串习到究竟，是不是又会出我见，再度起惑造业而轮回呢？这是一个大问题。如果那样，就不可能有“过失从心的实相中彻底分离”的可能。所谓的“彻底分离”就是一灭永灭，不复再生。如果是这样，那可以成立是永恒的解脱，彻底达到无苦之地，永远安宁；如果不是，那只不过一度好了又一度病。

**回答：并非如此！所谓“我见等过失不能从心的实相中分离”的说法并不成立。心只是像对花绳计蛇一样，暂时由缘而迷乱，在获得能退失它的对治——见无我等义之缘时，便如光明破暗一样，我见等过失不能损害。何况对治已经串习究竟之时，不可能有心从对治状况退失的理由。**

关键要看到缘起上双方的较量有两种情况，下面以比喻和意义两分来说明。比喻：譬如水火相克，水强熄火，火强蒸水，有来回凌夺的可能。然而，光明和黑暗不是这样，无论黑暗再长久再多，只要点一盏蜡烛，光一出来就破了暗。绝对没有暗又破掉光，让光又回到暗的状况。光的对治一出来就能胜伏违品。这不像两人摔跤，还有你胜我、我胜你的可能性。由这种情形去推断，证得见道就像出现光明一样，明了地见到没有“我”。这方面的助缘一起，心就住在实相里，不会被凌夺。当然，在见道以前，还存在两者力量对比，哪个强过哪个的情况。然而见道后，由于现量见的力量，绝对能胜伏违品。

像这样，当见道的智慧出现时，违品就不能害它了。见道以后修道，而且串习到究竟，之后心会一直处在对治状态，违品就更没希望了。在见道时，对治就能胜过违品，也就是觉能胜过迷，从此以后对治占上风。到串习究竟时，完全成了对治状况。在如光明般的对治状况中，不可能存在黑暗般的我见等，一点点出现的机会也没有，当然绝对不会又出我见，又以我见引惑业再度轮回。这就证成决定可以分离我见这个过失。譬喻上要看到，明中不会有暗现前，这样暗就分出去了。表示当对治已经串习究竟时，不会再有我见等无明，这叫“觉不生迷”。迷是过失之源，迷已经不生，当然我见等过失就彻底分离出去了。

**其义如何呢？即：无我等诸对治是无有轮回苦因、苦果的过失或无有损害故，以勤作并不能令心从彼中退失；纵然无损害，但若以理有妨害，容可舍弃，但这真实之义是以理成立故，何时也不可能见有妨害而舍弃，也不会由勤作而退失；若说：“以理无害，但由失念等，心与对治分离后退失。”这也不可能，在串习至究竟时，于心本身自然纯一成为对治的体性或自性，以诸违品增益的状态纵然勤作亦不能退失，也就是，以心于对治真实方不舍而摄持者，如了知绳上无蛇之识前不会有执蛇机会。如是，亦如《释量论》所云：“无害真实义，纵勤于颠倒，自性终无退，觉持彼方故。”**

为什么说没法让心从对治状况中退失呢？如果有轮回苦因苦果的过失，那有可能退掉。因为它是虚妄分别，没有“我”而执“我”，出现自私性，起惑造业而受报，这种颠倒性落到了妄想中，一旦见到真谛，就会从中退出来。对治本身是见了真实义，在这上面不是起妄想，随妄想入颠倒梦，出现各种错乱的心、行为、果报，那当然没法退了。就像出现光明一样见到了实相，怎么会退呢？

退一步说，纵然没有过失或者损害，不是落在轮回妄想病态的状况里，但如果以理有违害，观察它时站不住脚，那一旦见到真理就会退掉它。然而无我等符合二谛真相，说到无我，真实中的确没有“我”，说到无常、苦等，世俗谛就是这样，它是真理、是事实的缘故，怎么去考察也没问题。事实就是如此，怎么可能推翻？怎么可能退下来呢？如果是谬误，一检查发现这里不对那里也不对，这样就会退掉，只要看到了真实，谬误就退掉了；然而它本身是事实，怎么退得掉？

如果说：虽然以理无违害，但有时失念忘记等，心和对治分离，这不就退了？正安住在无我等真实义中时，的确没法拿掉，退不掉。证得小乘圣果，面前没有了粗分现相，这上面一点“我”都没有，正处在这个状况中时，谁能让他退掉？但如果他忘掉了，再次想起这里还有“我”，这不就退掉了？

要知道，不可能出现这种状况，因为现在说的是证了极果或者对治串习到究竟的状况。什么叫究竟状况？见道时已经见到没有“我”，通过修道进一步串习，当串习到纯一是对治的体性，如光明般的状况，那怎么会丢掉呢？“诸违品增益的状况”就是无中生有，凭空添加很多分别，但纵然怎么勤作也不可能使它退失。就像已经开灯，现见到面前的绳上没有蛇，在现量了知绳上无蛇的识前不会有执蛇的机会。一旦彻见了，之后无论拿这根绳子怎么甩来甩去，他都不会认为这是蛇。或者做各种增益状况，也没办法退失他认定这是无蛇的心。也就是，当对治达到了究竟状况，就全部是对治的体性，或者完全处在真实义中，心对于对治的真实方是摄持不舍的，所以不会退掉。

（2）显示大乘涅**槃**为殊胜解脱分二：

1）总说功德无量；

2）略说涅**槃**四德。

1）总说功德无量

**其中，于心自性光明，一切客尘净除之故，成为自性大清净的本体、断证圆满的究竟转依之如来法身，功德无量。**

以上讲了我见等过失或客尘可以分离出去，而且一离永离，不复再生，这就证成了有真实解脱。为什么能分出去呢？这要见到客尘叫“忽而”，只是一下无状地入了迷惑状态，所以一经认识真实唤醒过来，就又回到了真实义。前者是客，后者是主，那种无而现的假相，是一时以迷乱的力量出来的，就像一个梦，所以那些都是生灭相。一旦回来就见本性了，也就是心和实相两个合起来了，实相是没变动的，或者说智慧和自性合到了，它就不会退了。它是主，已经出离了妄想状况，这时就真实还归了。这里要知道，一个是忽而的念头，一个已经回到本性，前者会退，后者不会退。在正义和非义的交锋、如理与非理的交锋、明与无明的交锋上，前者决定胜利，而且是一胜永胜。

在缘起上要认识到有粗分和细分两种还归。粗分就是已经现见没有人我。比如，在阿罗汉的现量中是微尘和刹那境界，没有人我，他怎么可能回到执人我的念头上去呢？不会的。但他还没证彻底，认为有刹那和微尘，有法我执著，还有二取，这是细的迷失，所以他有无明习气地、无漏业、意性蕴和变易生死。等到连法我都证空了，那就回到发生妄动以前。

发生妄动出了无明以后，就出现了所相，以为有一个对象，当证了法我空就没了对象，他就回归了不二，这时智慧就和本性合到了，终究不退。这是大乘涅槃，在这里没有任何轮涅的边，所以叫“无住”。“一切客尘净除”，所谓的“客尘”，就是由人我、法我虚妄分别所现起的各种妄相或能所二相。当还归到最细时，能所二相全部没有了，心的自性光明彻底显发出来，这时自性大清净的本体、断证圆满究竟转依的如来法身，有无量的性功德法，这是大乘的殊胜解脱。

现在要了解，这个解脱也叫“出缠如来藏”。如来藏有在缠和出缠两种。在缠是系缚，处在妄相的遮蔽中，一直随着错乱力量起很多虚假的相、虚假的受等等，这些表明他在缠缚中。当彻底远离了客尘，法性义心的自性光明就全体出来了，就像离云之日，这叫“大乘解脱”。这上面断证圆满，二障彻底断掉了，本性彻底证得了。“自性大清净”，指本来没有二取的法或者惑业苦的法，本体出来了。“功德无量”，指它本身就有常乐我净、慈悲喜舍、六度四摄、十力、四无畏、十八不共等无量法，这些法是从它的德用上说。成佛不是成了死雕塑，而是具有恒沙妙用的伟丈夫，从他的德用无边来说功德无量。恒沙功德都显发，远超过小乘涅槃，因此称为“殊胜解脱”。本体全部出来，妙用显发了，本来是如何就如何。以上总的讲述了大乘殊胜涅槃的涵义。

2）略说涅**槃**四德

**略摄而言，即常乐我净波罗蜜多。**

针对无量恒河沙数的性功德法，佛在《涅槃经》等中把它简要地归摄为常、乐、我、净涅槃四德，使得我们好受持、好了解。这是针对此方人的归纳法，也是非常有必要的，诸佛微妙的言教。

也就是在施设言教时，针对凡夫的四倒，宣说了小乘的四正——无常、苦、无我、不净，就是平常修前行法等中，要观的诸行无常、有漏皆苦、诸法无我、举体不净。这属于小乘前期的教法。然而观好以后，又著在无常边、苦边、无我边、不净边，其实没有合到真如本体。因此，在第三转了义法轮里，又要宣说常乐我净，然而这不同于凡夫常乐我净四颠倒，这时要真实揭示如来藏心，心的光明本体，或者要揭示佛果究竟地位的功德，不同于小乘涅槃，有这些必要，所以特别宣说涅槃四德的大教法。

波罗蜜多有果有因。通常说的六度是从因或道而言，以能到为义，而这里说的是果，以已到为义。已经彻证本体，具有这样的四分德相，超过了凡夫、外道、小乘、学道菩萨。由此来表显大涅槃无上极果的德相。

**其义如何？法界体性自性清净者，以如实证悟二无我之大智慧永灭客尘二障及其习气而不复再生故，具有二种清净者，即净波罗蜜多解脱身或极清净身。**

涅槃四德的涵义如何呢？先讲净波罗蜜。总的说，具有两清净就叫“净波罗蜜”，或者“解脱身”“极清净身”。现证二无我的大智慧，永远灭除了客尘——由虚妄分别所起的烦恼障和所知障，下至习气都不剩。这样不再出生的缘故，具有两种清净，所谓自性清净和离垢清净。自性清净是每个众生本有的，虽然做了梦实际没有梦，虽然翳眼见空花，实际没有空花，这好比自性清净，本来没有虚妄分别所出的这些法。离垢清净，就是在现相里已经落入迷乱状况，需要修如幻的道从中返回。后来错觉消失，发现空花没了，这好比离垢清净，也就是惑业苦所摄的杂染法全部消尽，从迷梦中出来。这两种清净是彻底的，已经返回了，哪有什么不净相？不但没有不净，连与不净相对的净也没有了，这是极为清净，也叫“解脱身”。

**不必说粗分苦集的过失，细至声缘尚不能断的意性蕴及其因无明习气地亦无余断尽故，远离一切迁流毒箭，即圣乐波罗蜜多大乐之身。**

所谓“乐波罗蜜”，所有修道者都想寻求真实安乐，当到了极处就叫“波罗蜜”。也就是不但离了粗苦，连细苦也离了，彻底返回到不迁变的本体，这叫“大乐之身”。其实，只是从不同分来立名。

苦是什么状况？要知道，在清净界中本来没有任何生灭，然而一念妄动有了无明以后，成了阿赖耶识，就入了生灭门，也就是以无明为因缘就出了因果法。这样由因生果，由果又种因又生果的过程，都是生灭之流，是虚假的，在这里不得自在。最细是一个迁变，已经出苦态了，只要一动就是苦。之后流入到人我执，开始取有漏蕴以后，就落入了五取蕴状况。从此一发不可收拾，一直牵连不断，直到返回之前，这就叫“行苦状况”，从这个根本苦出无量苦，这是轮回苦的状况。

现在返回到彻底了，不必说凡夫粗分的苦集过失，就连细到声缘还不能断的意性蕴和因，就是意体性的蕴还在细的迁流中，因是无明习气地，这个也无余永断了。以这个缘故，一切迁流的毒箭全部远离。“迁流”是迁变，它是苦，“毒箭”是发生不好的事情。也就是本性佛最初一念迷失掉，落入迁变中，现在彻底返回，本性里没有生灭，也不会有时间之流，所以它叫“清净时”，这就叫“大乐之身”。在寻求安乐时有一层一层的对比。世人寻求的安乐以佛教来看最多属于坏苦，欲界人就是这种见解。再一层一层往上走，真实的乐是什么呢？回到了不生不灭之地、无有迁变之地，这就是大乐之身

**于轮回涅槃无有别别的执著而证入平等性故，不住有事、无事边的大无为法不灭者，即常波罗蜜多金刚身。**

常波罗蜜就是证到了金刚身，以不灭为常，以本自圆成为金刚，或者坚密身、究竟坚固身。这又要从断证两分来显示。过去对轮涅有别别执著。从小乘而言，认为有轮回，有灭掉轮回的涅槃，这样就不平等，住在二边中。实际本来没有轮回，也就没有相对的涅槃，并没有别别的两个东西，法性中无二。这时候再也没有生死涅槃的两体执著，证入了平等性的缘故，心不会住在轮回的有边，或者涅槃的无边，入了中道。然后，出现了大无为法不灭者，根本不落在生灭戏论里。

所谓的“大无为法”是相对于“小无为”来说的。有有为就立一个相对有为的无为，而这些都是依他而立，都是虚假的。实际中没有有为，无为也没有，这叫“大无为”，或者说它是本来圆成的，不是依他立的。这样金刚的本体出来了，它不是因缘生的法，所以不会灭，这叫“常波罗蜜金刚身”。

**此复，前有之相续断后新生、诸行旧后衰颓之老、诸界变异之病、不可思议变易之死此四种过失丝毫无有故，依次是常恒、坚固、寂灭、不动之自性。**

在这样的金刚身上又可以立常、坚、寂、不动的自性。这里没有别的意思，是就它从生灭的过失中出离而说的。生灭是妄现，好比入了梦，一直迁流不断，在这上面可以立粗和细的生老病死。现在为了显示大乘殊胜涅槃，从细分来说。如果迁流还没有完全出的话，细的四过还是有。但现在细的四过丝毫没有，证明“生灭灭已，寂灭现前”。一点点生灭相、虚假的世间相都没有，这时是三世一如，在本性之地没有了生灭。

这时，前面有的相续中断了，出现新的生，这种过失丝毫没有；诸行在相续中变老了，这也没有；地水火风等诸界变易的病，这也没有，因为没有变易；不可思议的变易之死在转换，这也没有。这些都是虚假的相，本性无有丝毫迁变的相、生灭的相，因此四过丝毫不生，这就可以安立常、坚、寂、不动的自性。这都是从大乘果地断德圆满来说。

**获得超离有有事我及仅由无我所安立的少分无事之边亦即此诸戏论最为寂灭、诸法的法性周遍有寂的智慧转依圣我波罗蜜多，即大我如同虚空般的平等智慧身，于一切法自在而转，成为十力、十自在等无量无等一切无漏法海之生源，二利任运自成之殊胜依处。**

我波罗蜜是从彻底寂灭我和无我二边的戏论，得到法性身而立名的。“我”和“无我”是相对戏论。“我”广义指人我、法我，或者各种有事。我们以为有这个事、那个事，都称为“我”。又以为没有这个事、那个事，从否定上的无我又立出一边来，以为有个“无我”。实际上，“我”既不可得，“无我”哪里可得？通过修证，二边全部超掉了，戏论最为寂灭，这时诸法的法性就现出来了。法性周遍有寂，其实有寂都是假的，观待而立的，在任何我们以为有寂所摄的法上只有法性。法性出现了，然后智慧转依了，不是以无明作为所依或根源来现的，已经是法性作为所依而出来，那么一切都是从法性流出来的，一切都是它当家作主，就是真实的转依。这时候出现了我波罗蜜多。

我们现在都崇尚“我”，实际全是疯子般的状况，执取一个假我。其实，它只是一念迷失，把绳认成蛇那样，在蕴上执为有一个常、一的“我”。拼命地尊重这个“我”、护持这个“我”、修饰这个“我”，这是大颠倒，没找到真实的我。小乘人又落入无我边。当彻底离开我和无我，本性现前，父母未生前的本来面目彻底显出来，这才是大我。而它不落在边上，外道落在神我等边上，不算数的。给它一个名字，就叫“大我”，如虚空般的平等智慧身。虚空以周遍为义，真实的自己、自性佛是平等的智慧身，到哪里都没有两样的相，没有任何不平等状况，而且它纯是大智慧。

已经消离虚妄分别的障碍，就对一切法自在而转，任运地遍入遍摄、利益一切。对一切所知法都无碍而转，无不彻知彻见，所以成了十力、十自在等，无量无与伦比一切无漏法海的生源、依处，或者流现的本源，成了二利任运成就的殊胜依处。这才知道，真正的大我出来了，法性身出现了，那就还归了，找到了迷失前的自己，重新恢复到法身本位了。

二、劝诫缘涅**槃**果发殊胜道心

**如是，解脱涅槃者，见灭、静、妙、离及无上、殊胜、究竟后，于解脱果勇悍，尤其缘大乘涅槃，应发无上殊胜之菩提心。**

基于对解脱涅槃果的认识，我们会发真实道心。也就是，见到了共同小乘涅槃，具足灭、静、妙、离四种德相后，会对解脱果勇悍，从此不再寻求三有的果位。再者，对大乘涅槃具有无上、殊胜、究竟的德相了解后，要发起无上殊胜的菩提心，也就是求大菩提果的心，这样就会入到出世大道中。